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为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付款问题，进一步促进业务发展，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即对部分信誉良好的客户（以下简称“买方”）采用“卖方担保买方融资”的方式销售产品，以买方、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在公司或/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条件下，银行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买方向公司或/及公司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的前提下，公司或/及子公司拟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合创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深圳坪山支行”）签订了《销易达业务风险承担函》。为开展买方信贷业务，沈阳猛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猛狮”）购买鸿合创新（卖方）货物，向中国银行深圳坪山支行申请办理经销商贷款业务，中国银行深圳坪山支行为沈阳猛狮提供借款1,736,680元人民币，鸿合创新为沈阳猛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沈阳猛狮的部分股东以个人财产向鸿合创新提供了反担保措施。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沈阳猛狮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4MA0QFT2B48
营业期限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 3 号 552
法定代表人	高佳歆
股东构成	郭凯胜 88.00%，高佳歆 12.00%
营业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会议及展览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互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音响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控机床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乐器零售；电气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箱包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翻译服务；日用电器修理；装卸搬运；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体育健康服务；娱乐性展览；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森林防火服务；灌溉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游览景区管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渔业机械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品牌管理；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电影摄制服务；摄影扩印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日用品出租；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用品设备出租；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自习场地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消防技术服务；日用产品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动漫游戏开发；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2025.12.31	2026.6.30
资产总额	22,361,497.63	26,595,741.98
负债总额	11,833,955.93	15,978,510.74
其中: 流动负债总额	11,833,955.93	15,978,510.74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10,527,541.70	10,617,231.24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34,350,831.92	16,373,776.31
利润总额	598,861.24	214,427.09
净利润	568,918.18	203,265.59

注: 上表中 2025 年度财务数据和 2026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公司沈阳猛狮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销易达业务风险承担函》

担保人: 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 沈阳猛狮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中国银行深圳坪山支行为沈阳猛狮提供借款 1,736,680 元人民币, 期限为 180 天。公司同意为买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按照相关合同及配套融资申请书的规定, 如买方未按期偿还上述融资本息或出现前述合同中约定的承担保证责任的情形, 公司应承担保证责任, 代买方偿还融资本息。保证期间为上述融资本息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上述融资本息为分期清偿, 则保证期间为自本风险承担函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或/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是出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有助于公司开发客户资源,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公司依据筛选标准谨慎选择客户对象,仅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且要求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措施以防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75,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23.08%,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74,826.33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23.05%;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173.67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0.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销易达业务风险承担函》。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8 日